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07日至2026年01月06日止。

第 8624158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01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新科发展（国际）有限公司  
SINO DEVELOPMENT ( INTERNATIONAL ) CO. LTD

地 址 中国香港大埔围头村 250 号(西河园)  
( sai ho graden ) no. 250, Wai tau tsuen, tai po, Hong Kong

代理机构 四川麦创智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4类：铂（金属）；玛瑙；细银丝（银线）；贵金属制艺术品；贵金属制或镀有贵金属的表；贵金属制徽章；首饰盒；木制首饰盒；金条；未加工或半加工贵金属